

# 山东省生态环境厅

---

鲁环函〔2020〕232号

## 山东省生态环境厅 关于开展第一批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实践创新基地 遴选工作的通知

各市生态环境局：

为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充分发挥示范样板的典型引领作用，现组织开展第一批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省级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实践创新基地（以下简称“两山”基地）遴选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工作安排

各市生态环境局根据辖区生态文明建设推进情况，及时组织符合条件的单位进行申报，按要求开展预审并进行公示，每市推荐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区 1—2 个，省级“两山”基地不超过 1 个，于 2020 年 9 月底前将遴选材料（见附件）报送省生态环境厅。省生态环境厅组织开展核查后，对通过核查的申报单位，按程序进行命名。

### 二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申报单位应满足《山东省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

---

理规程》《山东省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指标》和《山东省省级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管理规程(试行)》(鲁环发〔2020〕16号)规定的申报条件,且达到各项建设指标要求。

(二)各市生态环境局要认真做好申报单位的预审和监督指导工作,严格把关,择优推荐。对存在弄虚作假的申报单位,终止本次申报,并取消下一次申报资格。

(三)切实加强遴选工作信息公开。申报单位应当按照规程要求,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创建规划(方案)、计划、重点工作推进情况等创建工作信息。市级生态环境部门在本部门网站公开申报、预审及公示情况。省生态环境厅在“山东环境”网站对拟命名地区予以公示。

联系人:生态处 王琳

联系电话:0531-66226707, 66226710(传真)

联系邮箱:wanglin6708@shandong.cn

附件:遴选材料清单



信息公开属性:主动公开

附件

## 遴选材料清单

### 一、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

1. 市级生态环境部门推荐文件，包括申报、预审以及公示情况。
2. 申报函。
3. 近三年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设指标完成情况。

### 二、省级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实践创新基地

1. 市级生态环境部门推荐文件，包括申报、预审以及公示情况。
2. 省级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实践创新基地申报函。
3. 省级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实践创新基地实施方案。